

中阳县南川河城区段生态综合治理和雨污管网更新改造项目 EPC 总承包其它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SQ141100202605210462)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 山西省 吕梁市 中阳县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中阳县南川河城区段生态综合治理和雨污管网更新改造项目 EPC 总承包其它(招标项目编号: SQ141100202605210462), 已由中阳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中阳县南川河城区段生态综合治理和雨污管网更新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中审管发〔2025〕77号)、关于《中阳县南川河城区段生态综合治理和雨污管网更新改造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中审管发〔2026〕69号)文件批准。资金来源为除上级资金外, 剩余部分由中阳县财政资金解决。招标人为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对该项目的设计施工总承包(EPC)进行国内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规模: 本项目对河道及河道两侧进行整治提升, 主要包含河道治理工程、桥梁工程、生态综合治理工程及配套市政工程等。其中:

(1)河道治理工程包括河道内弱电缆保护 11600m、河底护砌 5700m、防洪挡墙拆除重建 2790m、挡墙修复 5021m、液压坝 10 座、跌坎 23 座、沿河排洪闸改建 19 座、架空管道支架防腐除锈 1810 个、现状方涵清淤 8378m²、新建污水方涵 4291.5m、中钢给水管道保护 5000m、箱涵修复 3720m、中途提升泵站 1 项、信息化监测工程 1 项。

(2)桥梁工程包括拆除重建 3 座、拼宽桥梁 1 座、桥面更新 2 座、桥梁升级改造 4 座, 新建人行桥 2 座。

(3)生态综合治理工程包括河道及两侧苗木种植 84224m²、生态铺装 48490 m²、增设配套服务设施、标识标牌等。

(4)配套市政工程包括苗木种植灌溉管网、电气工程及弱电系统等。

2.2 招标内容与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2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第 1 标段, 标段(包)内容: 中阳县南川河城区段生态综合治理和雨污管网更新改造项目起点(K0+000)至九思桥(K2-620)工程施工图设计、工程施工及相关采购、竣工验收和最终交付等所有工作。

1、河道治理工程包括河道内弱电缆保护 5300m、河底护砌 2620m、防洪挡墙拆除

重建 0.315km、挡墙修复 2.969km、跌坎 13 座、沿河排洪闸改建 9 座、架空管道支架防腐除锈 830 个、现状方涵清淤 3800 m²、新建污水方涵 2291.5m、中钢给水管道保护 1700m、箱涵修复 2120m、信息化监测工程

2、桥梁工程：内含（东岔桥(拆除重建)、起点人行桥(新建)、宁盛桥(桥面更新)、瓦厂桥(拆除重建)、谭沟桥(桥面更新)、卫东桥（升级改造））；

3、生态综合治理工程包括河道及两侧苗木种植 28508 m²、生态铺装 22449 m²、增设配套服务设施、标识标牌等。

4、配套市政工程包括苗木种植灌溉管网、电气工程及弱电系统等。

002 第 2 标段，标段（包）内容：中阳县南川河城区段生态综合治理和雨污管网更新改造项目九思桥（K2-620）至中钢八号桥（K5-706）工程施工图设计、工程施工及相关采购、竣工验收和最终交付等所有工作。

1、河道治理工程包括河道内弱电缆保护 6300m、河底护砌 3080m、防洪挡墙拆除重建 2.475km、挡墙修复 2.052km、跌坎 10 座、沿河排洪闸改建 10 座、架空管道支架防腐除锈 980 个、现状方涵清淤 4578 m²、新建污水方涵 2000m、中钢给水管道保护 3300m、箱涵修复 1600m、中途提升泵站 1 项、信息化监测工程

2、桥梁工程：内含（九思桥（升级改造）、桃园桥（升级改造）、广场人行桥(新建)、千禧桥(拼宽)、中钢苑桥（升级改造）、弓家湾桥(拆除重建)）

3、生态综合治理工程包括河道及两侧苗木种植 55716 m²、生态铺装 26041 m²、增设配套服务设施、标识标牌等。

4、配套市政工程包括苗木种植灌溉管网、电气工程及弱电系统等。

2.3 总投资：42566.38 万元。

2.4 资金来源：除申请上级资金外，剩余部分由中阳县财政资金解决。

2.5 建设地点：中阳县南川河河道及两侧，东岔桥至中钢 8 号桥，全长 5.7km。

2.6 计划工期：24 个月；

2.7 设计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相关设计规范及相关技术标准要求；

施工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有关工程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第一标段：

3.1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与工程规模相适应的工程设计资质和工程施工资质，或者由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和施工单位组成的联合体。

(1) 设计资质：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能力；

(2) 施工资质：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有效的营业执照及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1)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一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2) 设计项目负责人具备市政工程相关专业的高级及以上职称和市政相关专业执业资格（如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或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或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执业资格）；

(3) 施工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一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4) 施工项目负责人可由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同时兼任。

002 第二标段：

3.1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与工程规模相适应的工程设计资质和工程施工资质，或者由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和施工单位组成的联合体。

1) 设计资质：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能力；

(2) 施工资质：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有效的营业执照及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1)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一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2) 设计项目负责人具备市政工程相关专业的高级及以上职称和市政相关专业执业资格（如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或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或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执业资格）；

(3) 施工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一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4) 施工项目负责人可由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同时兼任。

3.2 投标人、企业法定代表人及项目经理、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以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结果为准）；

3.3 投标人未列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或者本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投标人未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投标人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5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书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联合体成员不超过两家；

(2)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该共同投标协议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给招标人；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同时参加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联合体投标，出现上述情况者，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将被拒绝；

(4) 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为履行合同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5) 项目理由联合体牵头单位的人员担任。

3.6 投标人只能对一个标段进行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6年06月03日17时00分至2026年07月06日10时00分

4.2 获取方法：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未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注册的企业需要先注册，并在吕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法定代表人及其委托的项目经理 CA 证书）。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07月06日10时00分

5.2 递交方法：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在线提交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或者未提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3 递交地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6年07月06日10时00分

6.2 开标方式：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上远程开标。

七、提交保证金的形式

本项目可以采用现金保证金或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机构保函、电子保函等非现金交易担保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八、其他公告内容

8.1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上发布。

8.2 本项目全面实行远程线上开标，项目发起解密30分钟内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一远程开标大厅，进行解密、确认报价。若在规定时间内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视为主动放弃本次投标。

8.3 为落实“吕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对全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实行“承诺制+评定分离”的通知”，参与项目的各投标人需按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填写《山西省住建领域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承诺书》。

8.4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按得分从高到低的排序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从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

九、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提出异议的渠道：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吕梁市）（网址：<http://ggzyjy zx.lvliang.gov.cn/>）

本项目异议接收单位：中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地址：中阳县宁乡镇办公楼三层

接受异议的联系人：赵先生

联系方式：13753371876

十、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吕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联系方式：0358-3398049

十一、联系方式

